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山东地矿 公告编号:2015-007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山东华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源)来函,山东华源于2014年12月17日至2015年1月29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0,200,000股(以下简称:本次减持),占公司总股本的4.2732%,本次减持后,山东华源仍持有公司股份23,612,5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52%,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Rows include major transactions in December 2014 and January 2015.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的股份(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后持有的股份(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 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本次减持不违反相关承诺。

(二) 本次减持的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山东华源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告。

三、备查文件
山东华源股份减持通知
特此公告。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0日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山东地矿
股票代码:000409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华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宁阳县界集镇茅庄项目聚集区
邮编:271405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5年1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2. 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4.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源创投 指山东华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地矿、公司、本公司 指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权益变动 指华源创投公司进行大宗交易导致华源创投持有山东地矿无限售流通股数量减少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山东华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3月9日
法定代表人:蔡依超
注册资本:人民币337,050,000.00元
营业执照号:370921228080583
注册地址:山东宁阳县界集镇项目聚集区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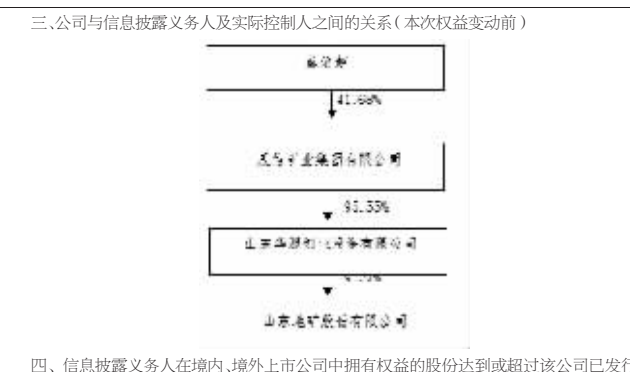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产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得从事担保业务和房地产业务)(涉及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许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税务登记证号码:370921660150426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66015042-6

股东情况:辰信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华源创投95.55%的股权,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华源创投4.45%的股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Lists board members and executives like 蔡依超, 孟祥波, 董富吉, etc.



3. 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本次权益变动前)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提交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者超过百分之五以上。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发展的需要。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在山东地矿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山东地矿股份的情况
2012年12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88号文件核准,山东地矿的前身ST泰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其中向我公司发行71,212,506股。非公开发行完毕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15.06%的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13年1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取得的股份自登记至证券账户之日起2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4年2月1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53,409,380股获准上市流通,剩余17,803,126股未解禁。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2014年3月3日至2014年11月13日期间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所持山东地矿股份27,400,000股,减持后持有 43,812,506股,占公司总股本9.2684%,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26,009,38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7,803,126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5.5022%和13.7662%。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2014年12月17日至2015年1月29日期间内,减持所持持有山东地矿股份20,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732%。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所持持有山东地矿股份47,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696%。其中:2015年1月2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无限售流通股3,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039%,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股份减持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Shows the reduction of shares held by Shandong Huayuan.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1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直系亲属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01月30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或“公司”)收到迟汉东先生、李玲女士及迟洪鹏先生的通知,迟汉东先生将其持有的3,785,500股公司股票,李玲女士将其持有的850,000股公司股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他们的直系亲属迟洪鹏先生。本次权益变动发生后,迟汉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1,356,640股,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情况
1.本次股份转让具体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方式, 转让时间, 交易价格(元/股), 转让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Shows the transfer from 迟汉东 and 李玲 to 迟洪鹏.

特别说明:上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Shows the status of shareholders 迟汉东, 李玲, and 迟洪鹏.

特别说明:上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二、其他相关说明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ST 生化 公告编号:2015-005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广德县人民法院送达的(2014)广德民初字第54号民事判决书。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一) 迟汉东先生及李玲女士于夫妻关系,迟洪鹏先生是迟汉东先生和李玲女士的儿子,上述转让为迟汉东先生、李玲女士及迟洪鹏先生家庭成员之间的股权转让。
(二) 迟汉东先生作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做出的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在任职期间,如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依法可以转让,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收益上交公司董事会。
(三) 迟汉东先生为副董事长、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本次转让前持股数量为15,142,140股,本次转让后持有公司股份为3,785,500股,本次转让后持股数量为11,356,640股,本次/本年度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三、备查文件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2015-005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2亿元左右。
(三)上年同期业绩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2014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000万元到-35,000万元。
(四)本期业绩预告为财务部门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2,924,041.00元。
(二)每股收益:0.4901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3. 公司本期销售规模扩大,营运资金需求增加,影响借款增加,以及票据贴现增加,同时公司本期融资成本也相对增加,进而影响利息支出相应增加(尤其是第四季度),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度增加。
4. 公司高档电解铜二期(15,000吨)等项目已达产,但市场开拓需一段时间,而固定费用较高,毛利率相对较低。
5. 公司子公司中科英华长春高新技术有限公司生产设备搬迁至长春产业科技园,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其本期经营业绩。
6. 公司石油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降(特别是四季度),影响公司石油产品毛利大幅度减少。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15-002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2014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000万元到-35,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财务部门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2,924,041.00元。
(二)每股收益:0.4901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主要系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及营业收入较大幅度增加所致。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一) 上年同期业绩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2,924,041.00元,2013年初总股本1,046,500,000股,2013年12月17日完成定向增发后总股本为1,509,866,336股,加权平均每股收益为0.4901元。2014年01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并于10月10日实施完毕。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019,732,672股,据此按按一口径测算公司2013年年报每股收益为0.2912元。
(二)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公告发出日期:2015年1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ists details for the fund, including suspension dates and redemption rules.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的股份(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后持有的股份(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无论解除限售的股份为17,803,1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7662%,暂无明确解禁时间表;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5,809,38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29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山东华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山东华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备查文件备至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至于山东地矿董事会办公室。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山东华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依超
2015年1月30日

附录: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Table with 3 columns: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Contains detail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company and the reporting party.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华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依超
签署日期:2015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02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2014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44.96万元。
(三)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44.96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56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 公司本部2014年未享受电价优惠及收到的政府其他补助大幅减少。
2.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钾业有限公司氧化矿品位下降,钾盐产量下降,单位产品加工费用上升,同时用工成本增加,导致毛利率下降。
3.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钾业有限公司由于技术创新,淘汰部分旧设备而产生处置损失。
4.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因城市发展所形成的安全环保压力,原装置提前停产,成本大幅上升。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一) 本期业绩预告为财务部门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Advertisement for STCN (证券时报网) featuring mobile app downloads for Android and iPhone. Includes QR codes and text: '爱股快信 及时洞察上市公司重大消息', '财苑社区 中国资本市场友好型社区', '股票情报 华夏商城排名前列的股票资讯产品', '基金情报 目前中国基金净值发布最快,数据最权威的手机客户端'.